

专利合作条约（PCT）工作组

第十三届会议

2020年5月26日至29日，日内瓦

国际检索报告反馈试点

澳大利亚、加拿大、新加坡和联合王国编拟的文件

概 述

1. 本文件报告了最近确立的 PCT 国际检索报告反馈试点的进展。该试点由联合王国知识产权局（UKIPO）作为指定局，就加拿大知识产权局（CIPPO）、澳大利亚知识产权局和新加坡知识产权局（IPOS）作为国际检索单位所编制的国际检索报告提供反馈。

背 景

2. 在 2017 年 2 月 2 日第 300 万件 PCT 国际专利申请公布之际，总干事发布了名为《PCT 体系——概览和可能的未来方向和优先事项》的备忘录。在该文件中提出并在文件 PCT/WG/11/5 中进一步讨论的一个想法是创建一个反馈系统，使国家局能够就国际单位在国际阶段所开展工作的质量提供反馈。

3. 联合王国知识产权局支持将这一做法作为确保 PCT 和国际阶段尽可能有效运行的更广泛工作的一部分。2019 年 2 月，联合王国知识产权局邀请加拿大知识产权局和澳大利亚知识产权局参与一项小规模的国际检索报告（ISR）反馈试点工作，以期证明这一系统的有效性，并确定对国际检索单位（ISA）最有益的反馈。

4. 联合王国知识产权局在 PCT 工作组第十二届会议上提及了该试点，并向其他国际检索单位发出了参与试点的公开邀请。新加坡知识产权局表示出了兴趣，并于 2019 年 9 月正式加入该试点。

5. 在 2020 年 2 月举行的国际单位第二十七届会议上讨论了进展情况，若干国际检索单位在会上表示有兴趣加入该试点。

框 架

6. 联合王国知识产权局将试点设计得对参与方尽可能简单，减少其所需的时间和工作量。试点运作方式如下：

- 某国际检索单位允许联合王国知识产权局就随后已经联合王国国家阶段审查的五件国际申请的国际检索报告提供反馈。
- 联合王国知识产权局使用附件一中的表单收集反馈并将其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给该国际检索单位。
- 该国际检索单位整理反馈，并使用附件二中的表单向联合王国知识产权局提供有关所收到反馈质量的评论意见。
- 联合王国知识产权局对评论意见进行评估，并向国际单位会议和 PCT 工作组报告其评估结论，以供审议。

现 状

7. 参与局已完成了本轮试点，对结果进行了评价，并得出了以下结论：

国际检索单位是怎样使用反馈的？

8. 从答复文件中可以清楚地看出，所有三个国际检索单位都专门留出时间来评估联合王国知识产权局所提供的反馈。反馈本身为国际检索单位提供了国际审查做法/流程/文献等领域以供复核，例如以不同方式列出的对比文件、要考虑的其他国际专利分类（IPC）和非专利文献（NPL）资源，等等。一个国际检索单位建议，为了从这类反馈中获得最大价值，有必要了解各局的实审程序如何运作，特别是各局的做法与《PCT 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指南》有何不同。

9. 另一个国际检索单位认为，反馈有助于其更好地理解在特定情况下（例如缺乏单一性）如何完善检索方法。它们还认为反馈有助于进一步评价其使用分类的方法。

哪些反馈最为有用？

10. 所有国际检索单位都认为最有用的反馈是联合王国审查员在国家阶段审查期间引用的其他现有技术文献。由于纳入试点的许多申请的权利要求都被认为范围宽泛，因此建议引用更多文献也许可以突出处理宽泛的权利要求时的做法差异。

11. 一个国际检索单位还认为就检索领域所提供的反馈是有用的。它们很想确定联合王国的审查员是否就数据库或新小类扩大了检索领域范围。

12. 总体而言，向国际检索单位提供的所有反馈都被认为是有用的。联合王国审查员关于其审查工作与国际检索单位所做工作有何不同的解释被认为很有助益，联合王国国家审查员提供的联合王国国家阶段文献的链接也被认为非常有帮助。

哪些反馈作用不是很大？

13. 一个国际检索单位认为，如果联合王国审查员提供了为什么重新分类某些对比文件的理由，反馈可能会更有帮助。这是联合王国知识产权局今后向参与试点的国际检索单位提供反馈时将要考虑的内容。另一个问题是开展国际检索和收到反馈之间的延迟。试点中所涉的多项申请随后都在进入国家阶段时进行了修正，这意味着反馈并没有充分发挥本可以起到的作用。不过，这确实表明在国际阶段

开展的工作在说服申请人修正其申请方面是有效的。展望未来，理想的情况是，今后的任何服务都可以就国际检索单位检索的一组权利要求（而不是在国家阶段提交的修正后的权利要求）及时提供反馈，因为这对国际检索单位将更为有用。

任何其他反馈会有益吗？

14. 参与局普遍认为，联合王国审查员可以就国际检索报告结论中的任何差异提供更多解释。伴随声明提供高水平的解释将是可取的，例如审查员为何认为有必要扩大检索范围，或者为什么在提交克服最初异议的修正时继续引用某些文献，等等。这也是联合王国在今后试点时可以关注的方面。

改进建议

15. 在上述段落中已对若干改进进行了讨论。然而，对于联合王国审查员的另一项建议是，在问题 3 和问题 4 中，如果国际检索单位没有引用 X/Y 类文献（问题 3）或 A 类文献（问题 4），则使用“不适用”一词。这将有助于与这些文献被引用但未被联合王国审查员重新分类的国际检索报告进行区分。

16. 还建议在反馈表中加入 PCT 申请号，因为这样有助于国际检索单位更容易地识别。

下一步的工作

17. 联合王国知识产权局鼓励其他国际检索单位参与今后几轮试点，因为如果国际局未来选择开发反馈服务，试点将为国际局提供有价值的信息。在试点期间提供的反馈证明是对国际检索单位有用的，有助于提高它们在国际阶段的工作质量。

18. 如有任何国际检索单位希望参与，或想要获得有关该试点的更多信息，请发送电子邮件给 Andrew Bushell: andrew.bushell@ipo.gov.uk。联合王国知识产权局在如何推进试点方面仍然持灵活态度，并乐于与国际检索单位合作，使之从其参与中得到最大收益。

19. 请工作组：

(i) 注意本文件的内容；并

(ii) 就其是否认为开发反馈服务有益于 PCT 体系发表评论意见。

[后见附件]

国际检索报告反馈表

国际检索单位：

国际检索单位被授权官员：

国际检索日：

PCT 公布号：

联合王国公布号：（IPSUM 链接）

1. 您在进行审查时是否依据了国际检索报告中未出现的对比文件？如果是，请在下框中列出这些对比文件。

2. 国际检索报告列出的对比文件中是否有任何是您在审查过程中未使用的？

3. 国际检索报告引用的 X/Y 类文献中是否有任何您认为是 A 类文献的？

4. 国际检索报告引用的 A 类文献中是否有任何您认为是 X/Y 类文献的？

5. 您是否在审查时扩大了检索范围，以提供国际检索单位没有列出的新小类或数据库？

6. 是否有任何修正是在出具国际检索报告之后，但是在审查之前提交的？

（如果是，请插入 IPSUM 上修正文件的链接）

[后接附件二]

知识产权局反馈答复表

1. 您如何使用所提供的反馈？例如，确定了一项具体的培训需求，扩大了对类似申请的检索范围。

2. 这些反馈的哪些方面最为有用？

3. 这些反馈的哪些方面不太有用？

4. 是否有您希望纳入的任何其他反馈？

5. 您对如何改进这种反馈的呈现方式是否有任何想法？

[附件二和文件完]